

证券代码：871320

证券简称：奇异互动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广州奇异果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银行借贷、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等事项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银行借贷、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等事项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发生的交易或投资金额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一）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	公司发生的交易或投资金额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一）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

外担保管理制度》为准；本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以外的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对外担保应当取得董事会全体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二）银行借贷：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以合并报表为计算依据）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三十以下的借贷事项； （三）收购出售资产：一年内购买或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三十以下的购买或出售资产行为。	外担保管理制度》为准；本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以外的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对外担保应当取得董事会全体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二）银行借贷：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以合并报表为计算依据）百分之五以上、 百分之五十 以下的借贷事项； （三）收购出售资产：一年内购买或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三十以下的购买或出售资产行为。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章程》对应条款进行修改。

三、备查文件

（一）广州奇异果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广州奇异果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